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关于开展河南平顶山白龟山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的公告
(首次登记)

根据《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的规定，经初步审核，拟以河南平顶山白龟山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为自然资源登记单元予以登记，现予公告，公告期为2025年03月14日-2025年04月03日。

登记单元名称	河南平顶山白龟山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		登记单元号	410400222000001	
坐落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鲁山县、新华区		空间范围	东：湛河区白龟山水库；南：湛河区白龟山水库，湛河区滨河街道杜庄村、宋寨村，鲁山县碾子营乡白炼堂、白龟山水库、岗薛、孙街，鲁山县马楼乡韩庄村、关庙杜村；西：鲁山县辛集乡邓寨村；北：湛河区白龟山水库，鲁山县辛集乡西石羊村、邓寨村，新华区应滨街道肖营村。	
登记单元总面积	5681.81 公顷		国有面积	5629.65 公顷	
国家所有自然资源权属状况	所有权人	全民	自然状况	主要自然资源类型及面积	水流资源：5010.36 公顷，森林资源：78.55 公顷，湿地资源：15.98 公顷，草原资源：10.15 公顷。
	所有者职责履行主体	自然资源部			
	所有者职责代理履行主体	河南省人民政府		其他类型面积	566.77 公顷

如有异议，请在公告期内向登记机构递交书面异议材料及其证明材料。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18号

联系电话：0371-68108871

附件：自然资源登记单元附图（扫二维码查看）

